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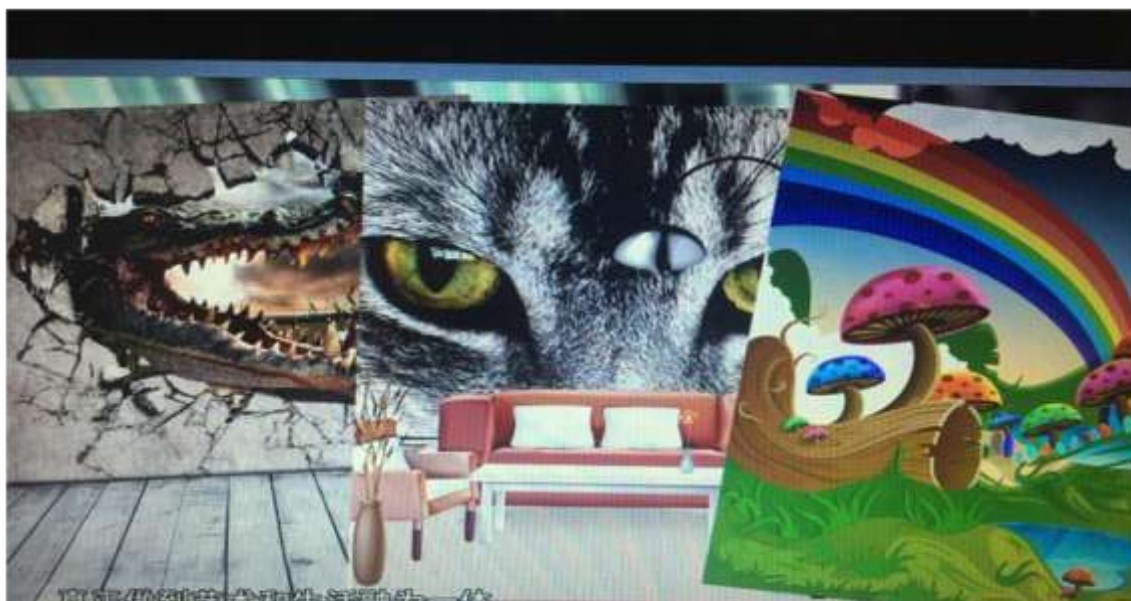


南晶玻璃

NEEQ : 839420

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Nanjing Glass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7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叶淑华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电话	0571-88563867
传真	0571--88563869
电子邮箱	ZJNJBL2011@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arking.cn/main.html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杭州市余杭区百丈镇溪口村百丰路 4 号 31111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2,542,033.95	123,131,698.42	40.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51,478.00	48,652,542.11	0.20%
营业收入	129,399,604.85	128,732,327.92	0.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935.89	602,296.77	-83.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9,112.95	-160,787.93	-2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3,221.68	-24,201,304.21	-13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0.4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3	1.95	-16.50%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533,333	14.13%	706,667	4,240,000	14.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466,667	85.87%	4,293,333	25,760,000	85.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00,000	80.00%	4,000,000	24,000,000	80.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5,000,000	-	5,000,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庄大波	15,500,000	3,100,000	18,600,000	62.00%	18,600,000	0
2	叶淑华	4,500,000	900,000	5,400,000	18.00%	5,400,000	0
3	杭州聚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440,000	2,640,000	8.80%	1,760,000	880,000
4	王鹤平	500,000	100,000	600,000	2.00%	0	600,000
4	钱玲玲	500,000	100,000	600,000	2.00%	0	600,000
5	甘理明	400,000	80,000	480,000	1.60%	0	480,000
合计		23,600,000	4,720,000	28,320,000	94.40%	25,760,000	2,56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自然人股东庄大波和叶淑华为配偶关系，聚玻合伙系庄大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受庄大波控制。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常经营管理等方面均可施予重大影响。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为庄大波，实际控制人为庄大波、叶淑华夫妇。

三、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该项变更不会导致 2016 进行追溯调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本公司投资收购杭州何伟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本期将纳入合并范围。

3.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